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裕德电缆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市苏南电缆有限公司。结合公司现有业务的实际情况，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主要包括：内部环境、社会责任、控制措施、资金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关联交易、产品质量管理、对外担保、信息与沟通、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监督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1、内部环境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个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的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共同对股东大会负责，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形成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相辅相成的关系。

（2）内部管理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内部控制要求，构建了职能清晰、运行高效的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分工，力求形成职责明确、相互制约、有效运转的工作机构，确保董事会、经理层的决议和决定的严格执行。

（3）对子公司的管控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公司对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目标、财务管理、人员任命、业绩考核、资金管理等重大方面进行了有效管控，具体包括子公司重大事项需报公司管理层审议或报备，加强对子公司高管、财务人员的考核管理，加强对子公司预算和重大资金往来管控和监督，实时准确掌握子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4）人力资源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制定完善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进一步合理规范运作员工招聘、劳动合同签署、岗位培训、绩效考核等关键业务，并通过企业

文化的落实和有效的激励措施，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热情，切实加强员工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素质，使现有制度符合当前公司发展要求，达到提升人力资源开发效率与效果的目的。

（5）企业文化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在公司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经过多年的发展与沉淀，公司已形成了一套具有远程电缆特色的企业文化体系。公司不断更新生产工艺，将绿色经营的理念带给企业。公司注重员工职业发展，为员工提供各种培训渠道，提高员工专业能力，将公司的经营发展与员工的个人发展紧密结合，让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2、社会责任

公司把为社会创造价值，作为公司经营理念和经营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也作为公司为社会做出的承诺。公司在实现自身发展目标的同时，注重规范经营，注重社会责任。公司依法纳税，切实履行了企业作为纳税人的社会责任。公司将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目标，严格执行相关法规，为建设美丽中国贡献力量。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公司文化和运营过程之中。

3、控制活动

（1）控制措施

公司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捐赠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合同管理办法》《印章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基本管理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2）财务报告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相关制度。明确了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对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性负责。公司定期报告按照监管机构要求，按时编制、定期披露。财务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并由会计机构负责人定期就重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向管理层进行汇报，为公司进行重大决策提供可靠的依据。

（3）资金管理

为加强对公司资金管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降低财务成本，实现资金统筹，

保障资金需求，公司建立了资金管理体系，明确公司资金管理和结算要求，对资金管理各环节权限、审批流程进行规范，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职务分离控制，加强资金管理、审批、使用的监督流程，形成了重大资金活动集体决策和联签制度，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公司及各子公司财务采取集中管理模式，所有资金环节均纳入公司统一管理，有效防范资金活动风险、提高资金效益。

（4）采购业务

为了确保生产稳定并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公司结合多年的采购经验，建立了统一的采购模式和供应商管理制度。规范公司供应商的选择、准入标准，确保引进优质的供应商资源，保证公司利益。重大设备公司采用集中采购模式，利用集中采购的优势，统筹各子公司设备需求，集中向供应商谈判、议价，以获得质优价廉的设备供应。公司建立了采购、验收、付款等方面的主要控制流程，合理划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岗位职责权限，加强对采购作业方式、期限、询价、议价、验收、付款、会计处理、供应商对账等环节的控制，减少采购风险。

（5）销售业务

为促进公司销售业绩稳定增长，扩大市场份额，规范销售行为，防范销售风险，公司制定了相关营销制度，对公司的销售政策、合同签订、库存管理、发货管理、收货控制、发票开具、应收账款清收管理等进行规范，保证销售业务正常开展。同时公司加强对客户信用风险的控制，保障应收账款安全及时回收。

（6）资产管理

①固定资产：公司对固定资产的新增、移交使用部门、日常管理、调拨、维修保养、盘点、报废处置、抵押等相关控制程序进行了规范。公司的固定资产管理岗位不存在不相容职位未分离的情况；固定资产按照其用途进行分类归口管理，按照其实际使用方归口保管；固定资产的验收、盘点、保管、维修、处置等审批流程执行到位；生产用固定资产的大修、技改工程基本按照事前计划和预算实施，且审批流程执行到位，未出现违规现象。

②无形资产：公司加强对无形资产的权益管理，妥善保管无形资产产权证书，维护产权的持续有效，定期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信息技术部门对软件类资产的验收、运行、维护、更新等相关程序进行有效控制。

③存货：公司对存货的验收入库、原料加工、仓储保管、领用发出、清查盘点、退换货及废料处置等环节进行了有效控制。公司的存货管理出入库记录完整，验收、盘点程序执行到位，账、卡、物相符，仓库安全应急措施完整到位，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7) 合同管理

为规范公司合同签订及管理行为，保障合同规范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公司从合同起草、审批、签订、监督履行、保管等方面对合同管理进行了规定，明确各部门和人员在合同管理中的职责权限，同时通过 OA 等办公自动化系统固化审批流程，保证合同管理工作的有效执行，维护公司权益，规避合同风险。

(8) 研究与开发

公司将强化技术创新体系和能力建设，构造企业发展创新高地，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建立完善的立项、审批制度，制定研究项目开发计划。开展可行性研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开展研发计划工作，保证项目符合企业需求。

(9) 工程项目

公司由项目实施部门按照公司有关项目管理的规定进行管理，立项审批后进行勘察项目，工程设计报价，概预算，工程招标，定标后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加强工程造价管理，建设监督、竣工验收。

(10) 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明确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明确审批权限，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有效地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公司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并要求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一旦发生关联交易，应尽快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情形。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11) 产品质量管理

公司结合实际经营特点，制定质量管理相关制度文件，明确了质量方针、公司质量目标、部门质量目标以及质量管理各组织机构职责。

公司相关部门严格执行以上相关制度文件，建立了严格的检验流程，公司设立专门负责产品质量的检查和控制，制定了质量控制制度，并予以执行，保证产品质量。

(12) 对外担保

为有效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保证资产安全，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制定并实施《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程序、

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审批权限以及信息披露等要求，充分了解被担保对象的资信状况、财务状况，对担保事项的利益和风险进行充分分析，坚持谨慎性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利用 ERP、OA 系统等现代化信息平台，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过程、传递范围，做好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确保信息的及时有效，使得各管理层级、各部门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畅通，沟通更便捷、有效。

5、信息披露

公司对外信息的披露主要通过《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作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公开信息披露网站。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可以通过此途径了解到公司信息。

6、内部审计监督

公司董事会下的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

公司设置了审计部门，审计部门对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审计部门每年对公司及各子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制定、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审计检查，定期核查其内部控制情况，评估其执行的效果和效率，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制定针对性的整改方案，并督促落实。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直接取决于由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等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资产总额

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等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该缺陷是否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公司的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错报；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
- ②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 ③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④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⑤ 发现当前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出现下列特征，认定为重要缺陷：

- ①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②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③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④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 ⑤ 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营业收入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等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等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针对公司在开展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完善并将持续对现有的制度、流程进行梳理改进。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针对公司在开展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完善并将持续对现有的制度、流程进行梳理改进。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